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113 年度施政績效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壹、財務行政</p> <p>一、財務管理</p> <p>(一)切實掌握財源並予妥善運用，使各項市政建設能順利發展</p> <p>(二)加強財務行政管理，嚴格控制支出，促使各項經費經濟有效使用</p> <p>二、歲入管理</p> <p>(一)加強稅外收入之管理，充裕庫收</p> <p>(二)嚴密管理各項收入憑證，防止意外或不法情事發生</p> <p>三、債務管理</p> <p>加強債務還本付息之管理，節省債息負擔；協助</p>	<p>1. 預計 113 年持續零舉借，達成連續 4 年零舉借目標，財政穩健。</p> <p>2. 113 年度歲入預算數為 1,638.82 億元，其中稅課收入 881.87 億元，非稅課收入 217.98 億元，補助收入 538.97 億元，粗估決算數 1,700.30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103.75%，其中稅課收入 981.36 億元，非稅課收入 202.65 億元，補助收入 516.29 億元，自有財源及自籌財源均較 112 年度成長，尚能依預算數穩定籌措，支應市政建設所需。</p> <p>3. 本市獲得遠見雜誌 2024 縣市總體暨永續競爭力地方財政全台第一，成績卓越。</p> <p>1. 在歲入方面加強督促機關各項收入繳庫事宜，歲出方面嚴格審查各項經費支出並確實執行。</p> <p>2. 每年訂定「高雄市政府開源節流措施」年度作業計畫，經本府秘書長擔任召集人之專案小組會議通過後，由各機關積極執行，每半年追蹤執行成果，且依「高雄市政府推動開源節流措施獎勵要點」予以考核獎勵，期能透過各項開源節流措施推動，達到改善本市財政之目標。113 年度 1-6 月可量化項目執行績效約計 345.48 億元，分別為開源 332.62 億元及節流 12.86 億元。</p> <p>1. 督導各機關將各項收入，依照規定繳庫，減輕市庫利息負擔。</p> <p>2. 督促各機關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及落實公權力之執行，加強各項行政罰鍰之催繳，以增加市庫收入。</p> <p>1. 督導各機關確實依「高雄市政府收入憑證使用管理要點」規定辦理。</p> <p>2. 辦理就地查訪作業，查訪機關如文化局、教育局、海洋局及工務局公園處等機關。</p> <p>3. 針對各機關自我檢核及查訪後未符規定之項目，亦函請機關儘速檢討與改善。</p> <p>1. 積極注意市場利率走勢，適時透過發行公債、高利率借款轉換低利率借款等方式增加舉新還舊作業，市長上任後將既有較高利率銀行借款，轉換為低利率公債 940 億元，不增加債務且因公債利</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發行綠債，加速推動環境永續</p>	<p>率固定，不受升息影響，113 年節省效益約 8 億元，市長任內截至 113 年，累計節省利息支出約 20 億元；另協助本府各機關辦理借款詢價及籌劃發行公債，強化財務效能，節省債息負擔。</p> <p>2. 發行全國政府單位首檔綠色債券，具前瞻性創新推動環境永續，榮獲天下雜誌「2024 天下城市治理卓越獎」評選經濟成長組開創獎，以較低成本資金取代既有高利率銀行借款，讓資源不僅落實在低碳建設外，又可減輕利息負擔，將其轉為加速推動環境永續之用，並結合民間資源及欲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綠色投資人，共同參與淨零城市轉型。</p> <p>3. 嚴守財政紀律，落實開源節流，積極招商引資帶動城市經濟發展，市長上任後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受限債務減少達 201 億元（含償還 111 年初公教輔購轉入債務約 16 億元），減債突破 200 億元。</p> <p>4. 加強市庫現金調度管理，積極觀察每日市庫餘絀，建立大額支付及時通報機制。</p>
<p>貳、稅務金融管理</p> <p>一、一般金融管理</p> <p>(一)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p> <p>(二)動產質借所管理</p> <p>二、基層金融管理</p> <p>(一)信用合作社社務管理</p>	<p>1. 高雄銀行現金增資 50 億元案，市府參與認購所需預算經議會審議通過，該行透過資本額的充實，提高更多的在地服務效能，以創造市民、員工、市府多贏的局面。</p> <p>2. 本府所投資高雄銀行，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30 元，本府共計分配現金股利 2 億 1,450 萬餘元，該款項於 113 年 9 月 18 日入市庫。</p> <p>3. 促請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續督導該行積極拓展各項營業項目，嚴格管控營業及人事費用，以利增加盈餘充實淨值，提高資本適足率。並積極配合金管會「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及持續落實 ESG、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內稽內控制度，健全內部管理、提升資安防護能量、服務品質。</p> <p>1. 督導動產質借所依法辦理質借業務，並以服務為宗旨，提供低利便捷的短期融資服務。現行質借放款利率：一般民眾為月息 0.9%，本市低收入戶為月息 0.6%。</p> <p>2. 113 年截至 12 月底止，總收質人次 22,416 人，收質件數 67,888 件，總貸放金額為 10.52 億元。</p> <p>1. 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均依照章程規定，定期召開理、監事、社務會議暨社員代表大會，聽取各項工作報告、業務報告，審議各項</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信用合作社業務管理	<p>提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督促建立各項制度，加強社員合作教育及增進社員福利。 人事升遷任用確實依照人事管理規則規定辦理，並督促加強員工職前及在職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存放款及代理業務均依規定辦理，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之經營缺失事項，除監督檢討改善並予追蹤考核。 每月依據業務報告分析經營狀況，督導改善。 113 年度派員查核第三信用合作社本、分社共 6 家變現性資產，尚未發現重大違失情形。 督導信用合作社努力拓展業務，提高備抵呆帳提撥率、積極轉銷呆帳。
(三)信用合作社財務管理	<p>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辦理增股，充實自有資金，輔導監事會監察各項開支，並加強稽核，防範舞弊之發生及開源節流改善財務結構。</p>
(四)農、漁會信用部業務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督導農、漁會信用部依法辦理信用業務，積極清理逾期放款，加強催收提升經營體質，並追蹤金檢缺失改善情形。另配合農業局及海洋局辦理年度考核。 113 年度第 18 屆農金獎，由全體 312 家設有信用部之農、漁會爭取營運卓越獎等 10 個獎項，本府輔導之農、漁會信用部計有 2 家農漁會分別獲得營運卓越獎-戊組(甲等獎)及漁會金融服務獎(甲等獎) 2 座獎項之肯定。 113 年度派員查核農漁會共計 35 家(本部 19 家、分部 16 家)變現性資產，已督導其確實辦理缺失改善，並彙報農業部。
三、稅務行政管理	
(一)稽徵業務考核各類考核均榮獲優等	<p>財政部 112 年度稽徵業務考核本市稅捐稽徵處，其中，「稅捐稽徵作業績效」、「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租稅教務及宣導」，均榮獲優等肯定，續創歷年佳績。</p>
(二)配合房屋稅新制，提案修正本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	<p>配合財政部房屋稅條例部分條文於本年 1 月 3 日修正公布，修正住家用房屋稅率並將房屋稅改為按年計徵，且自本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於 114 年 5 月開徵的房屋稅開始適用，故依該條例規定及參照財政部所定基準，提案修正本市房屋稅徵收自治條例。</p>
(三)稅捐稽徵及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市 113 年度市稅預算數 420.71 億元；113 年截至 12 月底止，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理欠稅情形</p> <p>參、菸酒管理</p> <p>一、菸酒稽查業務</p> <p>二、菸酒宣導業務</p>	<p>實徵淨額累計 450 億 1,244 萬元，達成率 106.99%。</p> <p>2. 督導本市稅捐處積極加強清理欠稅，截至本年 12 月底止清理欠稅累計徵起 7.25 億元。</p> <p>1. 依據本府 113 年度菸酒抽檢實施計畫，應抽檢菸酒製造業、進口業、批發買賣業、販賣或使用未變性酒精業者共 751 家，實際抽檢業者 956 家，執行率 127.3%。</p> <p>2. 113 年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共 237 件，查獲違規菸品部分累計 258 萬 1,047 包，市值為 2 億 1,944 萬 8,785 元；查獲違規酒品累計為 49 萬 4,071 升，市值為 3,612 萬 2,422 元。</p> <p>3. 113 年菸酒專案查緝績效如下：</p> <p>(1) 配合財政部執行 113 年春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p> <p>(2) 配合財政部執行 113 年第 1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及違法酒品績效均為全國第 2 名。</p> <p>(3) 配合財政部執行 113 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p> <p>(4) 配合財政部執行 113 年中秋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p> <p>(5) 配合財政部執行 113 年第 2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違法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3 名。</p> <p>1. 動態方面</p> <p>(1) 執行民眾法令宣導 26 場次、業者法令宣導 309 場次、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9 場，合計宣導 344 場次，並規劃朝多元化方式進行，結合民間活動或運動賽事，在宣導過程中加入公益、藝術及流行等元素，讓菸酒法令更貼近民眾生活，藉以建立不同族群對菸酒法令觀念和消費安全的認知，進而提昇宣導效果。</p> <p>(2) 積極結合中央及市府機關、公益團體舉辦之活動，如教育局「愛家 515，幸福來共舞」國際家庭日活動/「大南瓜你搞怪一起嗨」萬聖節活動、運動發展局「2024 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活動、高雄銀行慈善基金會「一起愛捐血」活動、青年局「2024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喜憨兒基金會舉辦「2024 喜憨兒劇團·樂團聯合公演」、高雄國稅局「鼓動健康 拒絕私劣菸」活動、鳳山國稅局「杜絕私劣菸·健康來作伙」活動、高雄市稅捐處「租稅密碼x交通安全解謎大挑戰」活動、客委會「面帕叛，吃，就著了」活動及原民會「2024 TAKAO 豐潮」活動，以發放文宣、懸掛布條及現場設攤等方式宣導菸酒</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菸酒案件處理業務</p> <p>肆、公用財產管理</p> <p>一、辦理公有財產檢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p> <p>二、執行「高雄市市有公用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p> <p>三、協助各機關清理被占用市有不動產，健全公產管理</p> <p>四、辦理財產管理業務教育訓練，提昇財產使用效能</p> <p>五、促進資源再利</p>	<p>法令，並透過辦理宣導講座，讓菸酒法令教育深耕社區及校園。</p> <p>2. 靜態方面</p> <p>(1)拍攝多國語言宣導短片，並透過網路媒體及臺鐵站內電視播放，以協助本市新住民及外籍移工瞭解我國菸酒法令。</p> <p>(2)錄製菸酒法令宣導語音，於廣播電臺及 Podcast 播放，加強宣導勿購買來路不明菸酒、網路上禁止代購外國菸酒、攜帶免稅菸酒入境注意事項及產製私菸酒之數量限制且僅供自用等觀念。</p> <p>(3)透過報章雜誌報導重大私劣菸酒查緝案件，以便市民瞭解本市對於酒查緝的努力及成果。</p> <p>(4)透過將載有宣導標語之橫幅廣告投放至網路媒體，並與財政局菸酒教育宣導網建立連結供各界點閱，增加宣傳廣度。</p> <p>(5)利用本市公車車體及公車候車亭刊載菸酒法令廣告，強化市民對於酒法令之印象。</p> <p>113 年度辦理 7 次銷毀已裁處沒入或判決沒收確定之違法菸酒品，總計銷毀菸品 140 萬 2,140 包、酒品 5 萬 9,827 公升。</p> <p>為加強公有財產之保管使用、收益與處分，並健全公產管理制度，依年度財產管理檢查計畫辦理財產檢查，113 年完成 30 個機關學校實地訪查作業，並列管追蹤受檢機關缺失改善結果。</p> <p>確實執行「高雄市市有公用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加速活化市有不動產，並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檢討及列管，113 年閒置空間活化出租案件新增 182 件。</p> <p>督促各機關積極處理被占用不動產案件，並定期更新全市被占用不動產資料，113 年收回被占用土地達 43 筆，面積合計 5,841 平方公尺。</p> <p>113 年於 7 月至 8 月分別舉辦各機關學校財管人員市有財產管理法令業務講習及資訊系統操作教育訓練，總計受訓人數為 960 人次。</p> <p>宣導各機關報廢物品利用網路交易平台辦理標售，以促進資源再利</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用，增裕市庫收入	用，增裕市庫收入，113 年拍賣總成交金額 1,004 萬餘元。
伍、非公用財產管理	
一、讓售市有土地	1. 已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或畸零地予以讓售。 2. 113 年度總計出售 3 億 2,782 萬元。
二、出租市有房地	1. 113 年度房租收入 5 萬 6,935 元。 2. 113 年度土地租金收入 7,664 萬元。 3. 113 年度違約金收入 6 萬 8,321 元。
三、無權占用市有非公用財產收取使用補償金	追收被占用市有非公用土地使用補償金，113 年使用補償金收入 1,483 萬元。
陸、非公用財產開發	
擔任市府促參案件窗口，協助各機關推動促參案件	
一、已簽約促參及開發案件	113 年已簽約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 10 案，經財政部認列民間投資金額 492 億元；113 年成功招商並預計 114 年上半年完成簽約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 7 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 529 億元；114 年第 1 季成功招商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 6 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 267 億元。
二、公告中促參及開發案件	114 年已公告尚未開標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 4 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 188 億元。
三、規劃辦理中促參及開發案件	規劃辦理中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 21 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 593 億元。
四、協助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113 年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 4 案，同意補助金額 915 萬 3,000 元，後續本府財政局仍將持續協助各機關積極辦理促參案件，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柒、集中支付及市庫現金管理	
一、集中支付及市庫現金管理	1. 嚴格控制預算，促使庫款靈活調度： (1) 建立各機關（工作計畫）歲出分配預算餘額資料檔，作為辦理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支付之依據。</p> <p>(2)編製各類支付報表，提供上級決策參考。</p> <p>2. 加強支付資料審核，確保庫款安全，提供正確、迅速付款服務，並提供支付資訊予各機關學校隨時查詢核對。</p> <p>3. 製作市庫集中支付作業 113 及 114 雙年度作業期間「各特種基金主管機關應行注意事項」及「各支用機關應行注意事項」予機關，以利支付業務順利執行。</p> <p>4. 賡續宣導各機關學校採通匯存帳作業，降低市庫支票簽發張數，有效達成正確、迅速、安全付款服務。113 年底通匯存帳付款比率再提升達 99.70%。</p> <p>5. 不定期查核市庫代理銀行受託辦理部分支付業務情形，查核簽發市庫支票、電子支付作業系統安全控管各 4 次。</p> <p>6. 113 年度至 12 月底止支付筆數共 39.19 萬餘筆，支付淨額 4,282 億 9,258 萬餘元。</p>
捌、市債管理	截至 113 年底止本府公債總額 1,166 億元，賡續辦理支付各期公債還本付息之手續費。
玖、債務付息	
一、支付債務利息及賒借收入利息	透過債務基金如期支付銀行借款利息及公債利息。
二、支付市庫調借款項利息	透過債務基金如期支付調節庫款收支借款利息。
拾、債務還本	各項借款及公債均依規定辦理到期借款之償還。
拾壹、稅捐稽徵與管理稅捐稽徵處	
一、稅捐稽徵業務	
(一)納稅業務	<p>1.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臺，提供單一窗口一次到位服務</p> <p>(1)全功能櫃臺提供 175 項一處收件全程服務(含 27 項跨機關服務)，計 144,296 件。</p> <p>(2)提供網路申報土地增值稅、契稅之民眾就近跨區收件及查欠服務，省時省力，計 55,804 件。</p> <p>2. 設置 RWD 響應式網頁設計，提供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網頁自動縮放功能，計 1,557,794 人次瀏覽。</p> <p>3. 辦理洽公民眾意見滿意度調查，有效回收 1,044 份，整體滿意度 98.64%，並據以精進服務品質。</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4. 利用跨機關服務聯盟，延伸服務據點</p> <p>(1) 與澎湖、金門及連江縣等共同合作，為居住於臺灣的離島民眾提供申請、視訊、代收代轉等跨海服務，計 237 件。</p> <p>(2) 與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跨縣市合作，提供高雄、臺南兩地移居遷徙、通勤之民眾，跨縣市稅務申請案件代收代轉之服務，計 2,639 件。</p> <p>(3) 與屏東縣政府財稅局跨縣市合作，提供高雄、屏東兩地移居遷徙、通勤之民眾，跨縣市稅務申請案件代收代轉之服務，計 1,928 件。</p> <p>5. 為服務偏遠地區民眾洽公，與 8 個戶所合作，提供 ND 視訊服務，計 14,671 件。</p> <p>6. ONE 視通提供一般、定點、行動視訊申辦服務，服務 8,910 件。</p> <p>7. 開發數位服務系統，申請案件全程無紙化</p> <p>(1) 運用電子簽名及影像掃描設備，將申請案件數位儲存歸檔，達節能減碳效益，服務 58,915 件。</p> <p>(2) 運用前述設備結合電子公文系統，使案件透過網路即時傳輸，流程透明化並大幅增進行政效率，服務 19,757 件。</p> <p>8. 提升網路服務功能，以網路代替馬路</p> <p>(1) 篩選符合稅捐減免條件案件，套印申請書寄予納稅人，透過網路進入線上回復平台確認，無須郵寄或臨櫃申請，快速又便利，計 21,895 件。</p> <p>(2) 為增進網路使用便利性，簡化網路服務流程，開發 100 多項線上服務功能，各項線上申辦使用計 14,925 件。</p> <p>(3) 建置「移轉流程 e 點通」交易資訊網站，計 21,262 人次瀏覽。</p> <p>(4) 「雲端補件服務」提供臨櫃 QR-CODE 及雲端便利補件服務，計 2,371 件。</p> <p>9. 策劃訂定多元化之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執行計畫，以建立誠實納稅觀念，促進徵納雙方和諧，建構優質賦稅環境。</p> <p>(1) 舉辦租稅教育與宣導活動共 381 場次，募集發票 360,647 張。</p> <p>① 辦理實體租稅宣導，提升全民納稅意識，增裕稅收。</p> <p>A. 結合本府各局處、各區公所、里辦公室及財政部高雄國稅局活動，如「路竹蕃茄節」、「美濃白玉蘿蔔節」、「彌陀虱目魚文化節」等活動辦理租稅宣導，計辦理 104 場，宣導超過 10 萬人。</p> <p>B. 利用假日人潮聚集的百貨公司及大賣場舉辦租稅闖關互動活動，推廣雲端發票及宣傳重要稅制稅政，計辦理 3 場，宣導超過 2,000 人。</p> <p>② 辦理線上推廣活動，透過網路無遠弗屆之力量，加強推廣統</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財產稅稽徵及工程受益費稽徵業務</p>	<p>一(雲端)發票及稅務常識。</p> <p>A. 官網建置「宣導園地」，集結「宣導活動、數位宣導、進來好好稅 Podcast、稅務問與答、有獎徵答、宣導手冊、雲端發票專區」便利民眾快速獲得各宣導資訊。</p> <p>B. 配合三大稅開徵期間舉辦「e 化繳稅雄 go 讚抽獎活動」、「稅務問答抽獎活動」，計辦理 5 場，宣導超過 10 萬人。</p> <p>C. 落實無紙化政策目標，舉辦「電子稅單 e 傳送」推廣活動，截至 113 年度成功申請電子稅單件數有 30,875 件。</p> <p>D. 舉辦積分任務型、闖關型等多元宣導活動，推廣租稅知識及雲端發票，計辦理 3 場，宣導超過 1.5 萬人。</p> <p>E. 舉辦線上捐贈雲端發票做公益活動，辦理 2 場，宣導 3,000 人。</p> <p>③舉辦租稅教育講習，宣導租稅法令、房屋稅差別稅率 2.0、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並解答市民各項稅務疑義，如針對國中小師生、專業代理人士、社區里民、工商團體等對象，客製課程分眾行銷舉辦「租稅行動教室」講座，計辦理 105 場。</p> <p>④針對國中、國小生舉辦租稅專題講習、租稅故事說演、夏令營及結合學校校慶運動會等活動，辦理 151 場，宣導超過 3 萬人。</p> <p>(2)利用電視台、廣播電台、平面媒體、熱門入口網站、社群網站、LED 跑馬燈、車體廣告、候車亭、戶外 LCD 看板等，密集宣傳地方稅三大稅開徵訊息、利用 e 化管道繳稅、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修法重點、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及雲端發票等相關稅務訊息。</p> <p>(3)利用財政局稅捐處臉書宣傳各項稅制稅政及便民服務措施，舉辦留言抽獎活動，計辦理 8 場，吸引 1.5 萬多名粉絲參加，觸及超過 8 萬人次。113 年貼文計有 283 則，貼文觸及 135 萬人次。</p> <p>1. 徵收地價稅</p> <p>113 年預算數 124.5 億元，實徵淨額 131.91 億元，超徵 7.41 億元，預算達成率 106%；較 112 年實徵淨額 129.66 億元，增加 2.25 億元，正成長 1.7%。</p> <p>(1)本年地價稅滯納期滿查定稅額 132.48 億元，較去年 127.55 億元增加 4.93 億元，致實徵淨額較上年度正成長。</p> <p>(2)執行地價稅催徵工作，全年舊欠徵起數約 2.21 億元。</p> <p>(3)運用內外部通報課稅資料，積極執行年度地價稅稅籍清查工作，全年清查補徵稅收約 1.5 億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2. 徵收土地增值稅</p> <p>113 年預算數 71 億元，實徵淨額 74.6 億元，超徵 3.6 億元，預算達成率 105.1%；較 112 年實徵淨額 53.94 億元，增加 20.66 億元，正成長 38.3%。</p> <p>(1) 因長期持有大面積土地之移轉案件增加，113 年大額(1,000 萬元以上)案件稅收計 18.46 億元，較去年增加 10 億元。</p> <p>(2) 113 年申報件數為 105,907 件，較去年 93,943 件正成長 12.74%，致實徵淨額較上年度正成長。</p> <p>3. 徵收契稅</p> <p>113 年預算數 18.35 億元，實徵淨額 28.74 億元，超徵 10.39 億元，預算達成率 156.6%；較 112 年實徵淨額 21.37 億元，增加 7.37 億元，正成長 34.5%。</p> <p>(1) 本年度房市交易熱絡，移轉繳納件數累計 57,067 件，較上年度 46,323 件，增加 10,744 件(增幅 23.2%)，致實徵淨額較上年度成長 34.5%。</p> <p>(2) 執行實質課稅之管制與查核，113 年度計核課 161 件，徵起稅額 903 萬元。</p> <p>4. 徵收房屋稅</p> <p>113 年預算數 116.49 億元，實徵淨額 121.01 億元，超徵 4.52 億元，預算達成率 103.9%；較 112 年實徵淨額 119.16 億元，增加 1.85 億元，正成長 1.6%。</p> <p>(1) 因新建房屋穩定增加，使 113 年房屋稅正期開徵查定數 118.3 億元，較 112 年查定數 115.2 億元，增加 3.1 億元，暨戮力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工作、確實執行欠稅催繳作業，致實徵淨額較上年度成長 1.6%。</p> <p>(2) 積極執行年度房屋稅開徵及催徵工作，113 年徵起金額 118.02 億元，徵起率達 99.56%，較 112 年徵起 114.26 億元，增加 3.76 億元。</p> <p>(3) 執行 113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工作計畫，全年增加稅收計 0.8 億元。</p> <p>5. 徵收印花稅</p> <p>113 年預算數 12.0 億元，實徵淨額 16.89 億元，超徵 4.89 億元，預算達成率 140.8%；較 112 年實徵淨額 15.86 億元，增加 1.03 億元，正成長 6.5%。</p> <p>(1) 本年度彙總申報自繳稅額較上年度增加 6,668 萬元，且有大額承攬工程及不動產買賣契據挹注，致實徵淨額較上年度增加 6.5%。</p> <p>(2) 執行「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計畫」，積極加強檢查工作，以達課稅公平，計查核 1,528 家，自動補報繳稅額 2 億 7,941</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消費稅稽徵業務</p> <p>二、稅務管理</p> <p>(一)稅務管理各項作業</p>	<p>萬元。</p> <p>6. 徵收土石採取景觀維護特別稅 113 年預算數 0.63 億元，實徵淨額 0.634 億元，超徵 0.004 億元，預算達成率 100.7%；較 112 年實徵淨額 0.527 億元，增加 0.107 億元，正成長 20.3%。 (1)本年度接獲各權管機關通報土石採取數量較去年增加，正成長 33.7%，致實徵淨額較上年度正成長 20.3%。 (2)持續加強與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分署、第六河川分署、第七河川分署、本府水利局及各區公所聯繫，及時掌握稅源。</p> <p>7. 徵收工程受益費 依工程受益費徵收條例暨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工程受益費稽徵工作，113 年實徵淨額為 10 萬元。</p> <p>1. 徵收使用牌照稅 113 年預算數 75.44 億元，實徵淨額 76.68 億元，超徵 1.24 億元，預算達成率 101.6%；較 112 年實徵淨額 76.34 億元，增加 0.34 億元，正成長 0.4%。 (1)使用牌照稅自徵系統(VLT)上線後，每年節省監理資訊系統使用費 251 萬 5 千元支出。 (2)開徵後未依限繳納者，先以平信寄催繳繳款書，次以雙掛號取證，逾滯納期仍未繳納者即移送強制執行，計 40,429 件。 (3)利用全國停車格停車收費電子檔及交通違規資料，查獲本市未稅及無牌使用公共道路車輛，裁罰 6,172 件，補稅 1,454 萬元，裁處罰鍰 3,287 萬元。 (4)對於身心障礙車輛免稅案件，勾稽戶政及社政交查之異常資料分批逐筆詳查，補徵 6,328 件，補徵稅額 2,806 萬元。 (5)本年對身心障礙免稅車輛共核准 16,522 件，免稅金額合計 7,423 萬元。</p> <p>2. 徵收娛樂稅 113 年預算數 2.3 億元，實徵淨額 2.6 億元，超徵 0.3 億元，預算達成率 113.3%；較 112 年實徵淨額 2.18 億元，增加 0.42 億元，成長 19.5%。</p> <p>1. 稅款劃解 代收稅款處於代收稅款後，透過金資流作業解繳至公庫暫收稅款專戶。在外縣市繳款者，俟外縣市稅捐稽徵機關送交之轉匯清單、彙計單、繳款書、代收外埠稅款統計表與本市解繳明細表核對無誤後，併本市稅款辦理劃解作業。</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二)資訊作業	<p>2. 欠稅清理 為加強防止新欠清理舊欠，訂定年度欠稅清理計畫確實執行，113 年度計徵起舊欠(含罰鍰)7.47 億元。</p> <p>3. 稅捐保全措施 (1)累計欠稅達 10 萬元以上案件，欠稅人查有財產者，即函請地政或監理機關辦理禁止處分登記。 (2)個人或營利事業欠稅額達到限制出境標準者，即陳報財政部轉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限制欠稅人出境，113 年度辦理限制出境計 1 案。 (3)進行滾動式保全，於各單位辦理移轉或繼承不動產查欠作業，及時輔導欠稅人繳清欠稅或聯絡欠稅權責單位辦理保全，113 年度計 1,518 件，徵起欠稅金額 933 萬元。 (4)為防杜欠稅人藉機脫產規避稅捐，建置「不動產移轉通報管制系統」，與高雄分署合作並專人管制，隨時掌握欠稅人所有財產移轉狀態及時清理欠稅，113 年度徵起欠稅金額 268 萬元。</p> <p>4. 執行(債權)憑證之清查 113 年度執行憑證再移送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 51,945 件，金額 3.79 億元；徵起稅款計 7,495 件，金額 0.49 億元。</p> <p>5. 欠稅移送執行 113 年度滯納期滿未繳納案件移送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計 56,171 件，金額 3.84 億元；徵起稅款計 37,352 件，金額 2.54 億元。</p> <p>6. 配合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 (1)積極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暨其他分署合作追查，並配合執行扣押義務人財產及查封拍賣不動產以抵償欠稅。 (2)收取第三人扣押義務人之存款、薪資、所得等支票以解繳稅款。 (3)113 年度執行徵起共計 44,847 件，金額 3.03 億元。</p> <p>7. 申報債權參與分配 113 年度法院及執行分署拍賣不動產案件之申報債權參與分配作業，已獲分配 737 案，解繳稅款計 1.73 億元。</p> <p>1. 實施電腦線上作業及查詢 (1)查詢國稅局租賃、執行業務資料計 33,757 件。 (2)查詢戶役政資訊系統計 563,473 件。 (3)查詢健保資料及勞保資料計 4,193 件及 9,446 件。 (4)提供本市稅收快報、退稅快報資料計 3,635,329 件及 67,633 件。 (5)查詢全國財產、綜合所得稅及營業稅等資料計 306,164 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289,786 件及 140,097 件。</p> <p>2. 持續推展稅務自動化作業</p> <p>(1) 落實稅務業務資訊化，執行各稅異動、開徵、稅款解庫、銷號、欠稅、退稅、催繳、移送執行、徵收管理、會計等全面電腦化作業，維護稅務徵收各項作業，縮短處理時間，提升行政作業效率，提供各項便捷為民服務。</p> <p>(2) 推展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線上申辦與電子稅務文件計 7,926 件及 6,688 件。</p> <p>(3) 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計 415,741 件。</p> <p>(4) 配合各稅繳款書條碼化作業，進行金融機構臨櫃代收條碼化繳款書金資流作業，加速稅款解庫、銷號速度。</p> <p>(5) 推廣「欠稅影像掃描移送執行整合系統」，提升欠稅管理作業效率。</p> <p>(6) 提供全國跨機關退稅、轉帳納稅、地價稅歷史等資料查詢及補發各稅繳款書、繳納證明及課稅明細表等資料計 7,257 件。</p> <p>(7) 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更新整體實施計畫」地方稅建置委外服務案作業，負責房屋稅、徵銷中介、銷號系統、全國財產稅總歸戶、稅務權限及帳號管理等 5 系統。</p> <p>(8) 提供民眾至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各分處臨櫃以信用卡或行動支付繳納各項稅款、滯納金、罰鍰(含移送執行案件)與查調服務費等，計 53,867 件，金額 5 億 4,713 萬元。</p> <p>(9) 強化便民服務，透過「一卡通 MONEY」、「三段式條碼繳稅」及「LINE 推播綁定繳稅訊息通知」，落實便捷創新的全方位行動繳稅服務，計 37,702 件，金額 1 億 7,645 餘萬元。</p> <p>3. 維護資通安全</p> <p>(1) 配合本府於 113 年度上、下半年辦理 2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演練結果皆符合本府要求規定。</p> <p>(2) 113 年度共辦理 3 場實體資安教育訓練課程，以強化各級主管及同仁資安觀念及專業技能。</p> <p>(3) 重要主機及全處個人電腦定期進行弱點掃描，檢測並修補風險漏洞，並針對本市稅捐稽徵處全球資訊網執行滲透測試及配合本府紅藍軍攻防演練，找出潛在系統風險以提升資安防護能力。</p> <p>(4) 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落實資訊軟、硬體安全管制與維護，確保資料機密不外洩。113 年度辦理 2 次資訊作業內部稽核及 1 次 ISMS 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並通過第三方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ARES) 驗證稽核，維持 ISO 27001:2013 證書有效性。</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 違章審理、行政救濟及檢舉案件受理管制</p>	<p>(5) 為使人員遇重大災害事件可及時回復正常服務，113 年度辦理 3 次營運持續計畫之演練，分別為跨機關送件整合平台故障回復演練、電力及財稅內網防火牆複合式回復演練、內網骨幹網路核心交換器故障演練，皆順利演練完成，以維持稅務資訊服務持續運作。</p> <p>(6) 配合本府辦理資通安全通報演練，於規定時效內完成通報演練。</p> <p>(7) 113 年度如期完成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之 B 級機關應辦事項，以落實法遵要求事項。</p> <p>4. 辦理稅款銷號作業</p> <p>(1) 繳款書銷號計 3,640,125 件。</p> <p>(2) 銷號異常案件處理計 28,141 件。</p> <p>(3) 登錄本市無條碼繳款書計 487 件。</p> <p>(4) 代為處理外縣市稅款資料計 4 件。</p> <p>5. 辦公室自動化作業及資訊互動</p> <p>(1) 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OA: 財稅內網、公文線上簽核暨管理、公文影像暨檔案管理、電子簽核、電子公文收發、人事差假、薪資等系統)，113 年公文線上簽核總計 310,498 件，全機關線上簽核比率達 97.7%，落實無紙化政策。</p> <p>(2) 推廣財稅內網便利貼功能，優化資訊傳遞提升行政效率。</p> <p>(3) 推廣內網知識管理系統之應用，有利同仁熟悉各項稅務操作流程、資訊作業相關規定及充實專業知識。</p> <p>(4) 為強化無紙化作業之推廣，建置表單申請系統將資訊需求、資料庫複製等資訊作業表單化並線上簽核。</p> <p>1. 審慎處理違章案件，以確保受處分人權益及維護租稅公平</p> <p>(1) 違章案件均由審理人員充分審視違章證據，並依證據法則認定事實，依法審慎處理，以減少受處分人對違章裁罰疑慮及疏解訟源。113 年度受理違章案件 6,881 件，已審理結案 6,881 件，辦結率 100%。</p> <p>(2) 對審理確定之違章案件均作成審查報告書及裁處書，層轉審核；另對於簡易違章案件，以裁處書兼代審查報告書，提升行政效率。</p> <p>(3) 漏稅額在 20 萬元以上已達審議標準 (使用牌照稅案件除外) 之違章案件，均提送裁罰審議小組審議，並按審議決定製作裁處書。113 年度無適用前開裁罰審議小組審議之案件。</p> <p>2. 加強違章罰鍰案件之送達催繳及移送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以提高罰鍰徵起績效。113 年度違章罰鍰繳納件數計 6,457 件，罰鍰實徵淨額計 3,135 萬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拾貳、整體風險管理 (含內部控制) 推動情形</p>	<p>3. 審慎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以維護納稅人權益</p> <p>(1)113 年度受理復查案計 36 件，作成復查決定書計 19 件，經溝通協談後，疏導撤回復查申請者計 15 件。因重行審酌事證後，改按一般案件處理者，計 2 件。</p> <p>(2)113 年度提起訴願案計 21 件，提起行政訴訟案(含上訴審)計 6 件。</p> <p>4. 妥慎受理、列管民眾檢舉逃漏稅案件</p> <p>(1)檢舉案件均由專人管制並以密件處理，檢舉人身分資料由專人登記彌封後，再派由承辦人辦理查核，確保檢舉人之權益。</p> <p>(2)113 年度受理檢舉案件計 159 件，涉及其他機關應行辦理事項或屬國稅業務者，依規定通報或移送相關單位辦理計 29 件，有關檢舉地方稅部分，均依相關規定辦理，並將辦理結果函復檢舉人。</p> <p>(3)113 年度經檢舉而查獲違章漏稅者計 21 案，核定補徵稅額計 30.9 萬元及裁處罰鍰計 3.2 萬元。</p> <p>財政局及所屬高雄市稅捐稽徵處、動產質借所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含關鍵策略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p>